



大会

第六十五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一委员会

第**五**次会议

2010年10月7日星期四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主席：米洛什·科捷雷奇先生 (斯洛伐克)

上午10时05分开会。

议程项目88至104(续)

关于所有裁军和国际安全议程项目的一般性辩论

博迪尼先生(圣马力诺)(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要祝贺你和主席团其他成员当选担任你们的非常重要的职务。我确信，你们的指导将有助于我们的工作取得成功。

圣马力诺与绝大多数会员国一道，共同梦想实现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目标。我们认为，《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是一项根本文书。我们欢迎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审议大会《最后文件》(NPT/CONF.2010/50(Vol. I))的通过。该文件载有旨在朝着核裁军、核不扩散及和平利用核能方向迈进的具体行动。确保各国充分遵守《不扩散条约》各项规定对于实现我们的最终目标——一个无核武器世界——非常重要。

此外，我们大家都意识到核扩散风险，并对恐怖分子和非法非国家行为者有兴趣获得核武器极感关切。我还要强调，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对任何使用核武器的行为造成的灾难性人道主义后果深表关切。这一概念应当加强我们对彻底、不可逆转地消除核武器的承诺。

我们感谢美利坚合众国和俄罗斯联邦继续努力裁减其核武库。此外，我们赞扬那些决定设立区域性

无核武器区的国家。我们鼓励在世界其他地方设立这种区，以实现我们的最终目标——全球核裁军。我们感谢秘书长在裁军和不扩散领域提出各项倡议，并感谢他大力支持争取使《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到2012年生效。

最后，圣马力诺坚信，第一委员会在核裁军方面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目前我们有一个独特的历史性机会进一步取得决定性的积极结果。我们的集体信息响亮而明确：必须消除核武器；我们的时间不多了。

格拉西莫维奇先生(白俄罗斯)(以俄语发言)：第一委员会审议的议题历来受到白俄罗斯代表团的优先关注。我们认为，在主席先生你的主持下，本届会议将进行富有成效的讨论。在许多有关国际安全的问题中，核裁军和核不扩散主题仍然居于议程首位。

今年5月举行的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审议大会确认，维持和加强《不扩散条约》具有重要意义。我们认为，这项国际文书是整个安全架构的基石。审议大会通过的《成果文件》(NPT/CONF.2010/50(Vol. I))除其他外，载有一系列具体后续行动，从而使我们产生希望，即《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将继续积极努力，争取尽快实现《条约》各项目标。白俄罗斯自愿放弃了本国的核武器，而且多年来一直是1991年《美利坚合众国和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削减和限制进攻性战略武器条约》的负责任缔约国。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U-506)。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10-57097 (C)



我们认为实现全面彻底核裁军是《不扩散条约》的主要战略目标。我们支持以现实、平衡、分阶段做法推进该进程。在这方面，我们欢迎俄罗斯和美国 4 月份签署新裁武条约。我们认为此举是对加强世界安全与稳定的重大贡献。我们相信俄美双方将努力制定旨在进一步削减进攻性武器的有效措施，从而为以不可逆、多边方式开展核裁军进程创造条件。我们满意地注意到，新条约认可了白俄罗斯、哈萨克斯坦和乌克兰共和国对核裁军和不扩散进程作出的贡献。

在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基础上，向《不扩散条约》非核武器国家提供明确、无条件的安全保证，可大大加强核不扩散制度。提供此类保证将象征着国际关系中信任的可预测性，也是推动该条约普遍性的重要激励因素。我们应当记住，2010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成果文件》表示，所有核武器国家都承诺全面履行其在安全保证问题上的现有承诺。

我们支持裁军谈判会议迅速启动谈判，商讨拟定核武器或其它核装置用裂变材料的禁产条约。白俄罗斯在 2010 年 2 月至 3 月担任裁军谈判会议主席期间，提出了本论坛本年度工作方案草案。我们认为，我们现在应当就启动谈判问题作出一项原则性决定。未来条约的范围和权限必须是谈判进程的议题。我们对秘书长倡议于 9 月份召开关于振兴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和推进多边裁军谈判的高级别会议给予了支持。我们认为单是举行此类会议就确认了裁军谈判会议的独特性，即它是就国际安全与裁军问题开展多边谈判的论坛。

我们欢迎联合国努力遏制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和不受控制的扩散现象。我们相信，讨论该问题的联合国专家组明年的会议将创造条件，使我们能够在 2012 年举行的审议《联合国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的会议上开展实质性讨论。

白俄罗斯积极认识到，必须全面审议信息和通信技术对于国际安全的影响问题。我们感到不安的是，在政治、军事、经济、科学和技术领域恶意使用信息

和通信技术，正日益明显地威胁到国际和各国安全。我们欢迎信息安全问题政府专家组的活动。我们欣慰地看到，政府专家组根据授权商定了一项报告草案，现已提交给大会。该报告体现了国际社会就信息和通信技术对国际安全的影响问题所开展的工作的主要方面。该小组的工作和报告的建议表明，我们坚信必须继续在国际信息安全领域积极开展多边合作。

王群先生(中国)：主席先生，中国代表团祝贺你当选本届联大一委主席。

回首本世纪第一个十年，国际安全形势经历了深刻复杂的变化。虽然总体形势稳定，但地区热点问题、局部冲突等传统安全问题此起彼伏，非传统安全问题日益突出。

面对复杂多元的安全挑战，同舟共济，通过互利共赢实现普遍安全成为各国共同的选择。中方认为，为有效应对共同的安全挑战，缔造普遍安全的世界，我们需努力营造和平稳定的国际大环境；充分尊重和照顾各国正当合理的安全关切；在平等基础上开展对话与合作，致力于建立相互理解和信赖的国家关系；坚持多边主义，巩固以联合国为核心的集体安全体系。

今年以来，国际裁军和军控领域出现了不少进展。我们对此表示欢迎。为继续推动国际裁军、军控和防扩散进展，需要各国共同做出进一步努力。在此，我想谈四点。

第一，应全面落实《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第八次审议大会最后文件(NPT/CONF.2010/50(Vol. I))，坚持核裁军、防扩散、和平利用核能三大目标，致力于最终实现全面禁止和彻底销毁核武器的目标。今年 5 月，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成功举行，这对进一步加强条约的权威性、有效性和普遍性具有重要意义。

中方主张，核武器国家应明确承诺不寻求永远拥有核武器，切实降低核武器在国家安全政策中的作用，明确承诺不首先使用核武器，无条件不对无核武器国家和无核武器地区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并尽

早就此缔结国际法律文书。国际社会应继续努力，推动《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尽早生效。

中方欢迎美俄达成新的核裁军条约，希望双方尽早批约。与此同时，美俄仍拥有最大的核武库，在核裁军方面负有特殊和优先的责任，应进一步大幅度实质性削减核武库，为最终全面、彻底核裁军创造必要条件。条件成熟时，其他核武器国家也应加入多边核裁军谈判进程。

核裁军应遵循维护全球战略稳定和各国安全不受减损的原则。核不扩散是实现全面禁止和彻底销毁核武器的必要条件。国际社会应维护国际防扩散机制，加强国际原子能机构保障监督。各国应严格履行防扩散国际义务，加强防扩散出口管制。应杜绝实用主义和双重标准的做法，平衡处理和平利用与防扩散之间的关系。各国和平利用核能的正当权利应予以充分尊重，同时核不扩散义务也应得到严格履行。

应坚持通过政治外交手段解决防扩散问题。我们希望，关于朝鲜半岛核问题的六方会谈能尽早重启，伊朗核问题六国能早日与伊朗复谈。

切实加强核安全对促进和平利用核能和防扩散至关重要。今年4月召开的全球核安全峰会提高了国际社会对核安全问题的认识和重视，达成的相关共识为解决核安全提供了有益的指导，有助于国际社会更有效应对核恐怖主义的威胁。

今年8月28日中国批准了《制止核恐怖主义行为国际公约》，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关于2012年举行中东无核武器及其它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国际大会的建议具有积极意义。我们希望有关各方能以建设性的态度积极参与大会的筹备进程，确保大会取得实质性的成果。

第二，应重振裁谈会工作，推动多边裁军的谈判。中方欢迎潘基文秘书长于9月24日召开的重振裁谈会工作、推进多边裁军谈判高级别会议。中方认为，裁谈会的地位和作用不可替代。中方支持重振裁谈会的工作，但相关的努力应遵循三条原则：第一，保持

和加强裁谈会的权威和地位；第二，尊重和维护裁谈会协商一致的议事规则；第三，重视和平等对待各国的正当安全关切。

中方一贯支持并积极参与裁谈会的工作，始终认为裁谈会是谈判达成有关各方都参加的禁产条约的唯一场所。裁谈会在达成全面和平衡的工作计划基础上，尽早启动禁产条约的谈判，符合各方的共同利益。同时，裁谈会就防止外空军备竞赛、无核国家安全保证、核裁军等其它核心问题开展实质性工作，同样也十分重要。

第三，应积极开展预防性外交，确保全球公共空间造福于全人类。外空是人类共同财富，和平利用与开发外空符合全人类的共同利益。尽早达成防止外空武器化的国际法律文书将弥补现有外空法律的体系漏洞，对防止外空军备竞赛和武器化、维护外空安全至关重要。虽然适当可行的外空透明和建立信任措施对维护外空安全具有一定的积极意义，但有关措施只能补充，不能替代制定上述法律文书的作用。

二十一世纪是信息化的时代，信息通讯技术的广泛应用正加速推动人类文明发展。各国对网络进行有效管理，维护网络安全，并避免网络空间成为新兴战场和干涉别国内政的新工具无疑是多边军控外交的又一重要领域。为此，我们欢迎联合国信息安全问题政府专家组首次达成报告。国际社会应以此为新起点，继续努力，探讨进一步共同应对网络威胁、维护国际网络秩序的途径。

第四，应循序渐进地推进常规领域的军控谈判。中方赞同国际社会采取必要措施，规范国际武器贸易行为，打击非法武器转让和贩运。武器贸易条约谈判应以公开、透明和协商一致的方式循序渐进地开展。这个条约应满足各国在政治、安全和经济等方面的合理需要，具有普遍性、客观性和非歧视性。避免出于政治目的滥用条约，干涉别国正常军贸和内政。

有关各方应继续寻求在《特定常规武器公约》框架内，达成一项平衡、照顾人道主义关切和各国正常军事安全需求的集束弹药议定书。中方赞赏专家组主

席为推动达成协议定书所做出的努力。主席的最新案文反映了谈判两年来的新的发展及形成的最大限度的共识，希望专家组明年能以此案文为基础，继续工作，早日取得积极成果。今年4月29日，中国批准了《特定常规武器公约》所附《战争遗留爆炸物议定书》。

我们祝贺于聚姆居阁下就任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的总干事，将一如既往地积极支持和配合总干事的工作。我们呼吁所有禁止化武公约缔约国全面严格履行《公约》义务。

中方重视将于明年召开的禁止生物武器公约第七次审议大会，致力于加强《公约》的权威性、有效性和普遍性。中国将于今年11月与禁止生物武器公约履约支持机构和加拿大在北京共同举办国际研讨会，探讨公约七审会及履约的相关工作，希望此会能为明年的七审会的成功发挥积极作用。

一个更加美好和谐的世界离不开和平、安定的国际环境。中国愿与各国一道，继续为推动国际军控与防扩散事业的发展，创造持久和平、共同繁荣的美好未来而努力。

Nimchynskyi 先生(乌克兰)(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请允许我祝贺你和主席团其他成员当选，你们当之无愧。我们相信，你的领导将指引我们的工作取得圆满成功。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保证给予你全力支持与配合。

迄今为止在一般性辩论期间提出的重要理念确认了联合国在世界事务中发挥的关键作用。我们面前的主要任务是加强本组织的效力，使国际社会团结在一起，应对新的、现有的挑战，以确保国际安全。

16多年前，乌克兰自愿放弃了世界上第三大核武库，为核裁军和加强区域与全球安全做出了重大贡献。令人鼓舞的是，许多政治领导人都站出来支持无核武器世界这个明确和至关重要的目标。我们支持旨在减少核威胁和确保一致、不可逆转地消除核武器和其它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的各种切实可行的步骤。现在各国政府必须开始思考如何设计没有核武器情况下的本国未来安全。

乌克兰欢迎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方2010审议大会在菲律宾、津巴布韦、乌克兰以及日本等国代表的出色领导下取得了积极成果。《不扩散条约》是我们时代最重要的裁军条约之一。我们也继续努力推动普遍加入《不扩散条约》，并且呼吁尚未成为《条约》缔约方的国家加入《条约》。

我们要重申，各国普遍加入《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至关重要。乌克兰坚信，《全面禁试条约》生效将切实有助于实现一个没有核武器的安全和平世界的崇高目标。我们十分欢迎印度尼西亚、巴布亚新几内亚和危地马拉承诺将很快批准《全面禁试条约》。

乌克兰高度重视对核裁军采取区域办法。包括建立无核武器区在内的建立信任措施能够为裁军作出重要贡献。我们欢迎所有已经存在的无核武器区，并且呼吁在南亚、中东以及世界上其它地区建立此类区域。我们积极支持这一想法，即，为已宣布放弃核武库以及未参加任何军事联盟的国家提供的安全保证必须反映在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件中。乌克兰坚信，这样一项国际文书以及一个明确的执行机制能够大大加强核不扩散制度，并且改善互信与总体稳定。

我们强调，必须继续加强在遏制小武器和轻武器及其弹药不受管制的扩散方面的行动。乌克兰坚决主张在联合国系统内部以及区域层面做出努力，从各个方面解决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乌克兰坚定支持在国家一级采取务实步骤，确保有效执行《联合国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因此，我们高度重视销毁此类武器及有关弹药过度储存的问题。

另一项重要的裁军和国际人道主义法文书是《禁雷公约》。乌克兰高度重视妥善执行这项公约的问题，其中包括扫雷、援助受害者以及销毁库存。显然，如果不深化国际合作，我们就十分难以实现这项条约的最重要目标。乌克兰随时准备与其合作伙伴一道加紧努力，以确保及时和适当履行其禁雷条约义务。

乌克兰深感遗憾的是，恢复裁军谈判会议有关裂变材料禁产条约问题的活动继续陷于僵局。我们支持立即开始和尽早结束这项条约的谈判工作，同时敦促所有拥有核武器的国家宣布并保持暂停生产武器用裂变材料，自愿申报不再需要用于军事目的裂变材料，并且把此类材料置于国际原子能机构的保障监督或其它相关国际核查之下。

乌克兰是《特定常规武器公约》及其修正案和所有五项议定书的缔约国，我们充分致力于适当遵守这些文书。我国认识到，必须加强《特定常规武器公约》及其目前生效的议定书的效力，它们是旨在减少常规战争行动造成的消极后果及其对战斗人员和平民的影响的重要文书。我们认为《特定常规武器公约》为采取国际行动提供了有效基础，以处理使用现有常规武器和今后此类武器会产生的重大问题。

关于扩大《特定常规武器公约》的范围，把其它种类常规武器包括在内的可能性问题，我们要强调，在作出最后决定前必须考虑《公约》缔约方的所有立场。与此同时，我们坚信，新的有约束力的措施只有在得到普遍使用和开展注重实效的国际合作的情况下，才能充分发挥效力。

关于管制常规武器全球贸易的问题，乌克兰支持制订一项武器贸易条约的倡议，这项条约可以成为确定这方面共同标准的全面文书，从而防止常规武器扩散。与此同时，引入新的规则不应妨碍参与国合理的防卫需求。

以上是乌克兰对裁军议程上主要问题的立场的简要总结。

现在，主席先生，经你同意，我将以智利、墨西哥和乌克兰代表团的名义宣读一项联合声明，声明随后也将作为大会和安全理事会正式文件散发。

“作为自愿采取具体步骤消除在民用设施中使用高浓缩铀的三个国家，智利、墨西哥和乌克兰代表团谨作如下声明。

“近些年来，非国家行为体可能获取核材料实施核恐怖主义行为，已成为国际和平与安全所面临的最具挑战性的威胁之一。因此，有必要巩固一个强有力的国际制度，来加强国家立法和监管框架，以有效维护所有核材料的安全。我们重申，我们愿意为我们的共同安全携手行动，包括履行在2010年4月哥伦比亚特区华盛顿市核安全峰会上作出的承诺，特别是努力确保易流失核材料的安全。

“我们三国决定消除使用高浓缩铀，对加强国际防扩散制度是一个重大贡献。无核武器国家采取的这些措施，为采取具体步骤减少核威胁树立了榜样。但为了建立一个人人共享的更安全世界，核武器国家也有必要采取具体步骤，以透明、可核查和不可逆的方式，彻底消除核武库，最终实现无核武器世界的共同目标。

“我们欢迎在核裁军和防扩散领域采取的积极步骤，以及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国2010年审议大会的成果。我们将跟进落实通过协商一致商定的行动。我们促请所有尚未成为不扩散条约缔约国的国家立即和无条件地批准《不扩散条约》，以实现其普遍性。我们促请核武器国家履行《不扩散条约》第六条规定的义务，加快采取切实步骤，实现在2000年和2010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上商定的核裁军目标，包括明确承诺彻底消除核武库。

“我们促请尚未与国际原子能机构缔结《全面保障监督协定》的国家缔结协定，并考虑签署和批准一项附加议定书。实现一个无核武器的世界，将需要所有国家充分遵守涵盖所有有关此问题的国际条约和协定的立法框架。我们三国已经表明，只要拥有政治意愿，就可以采取行动使世界变得更加安全。我们将不遗余力地继续追求这个目标。我们已经为实现无核武器世界的目标共同下定决心。我们坚决认为，后核时代必须从现在开始。”

拉哈米莫夫-赫尼希女士(以色列)(以英语发言): 主席先生, 首先, 请允许我祝贺你当选为第一委员会主席, 并向你保证, 我国代表团将充分支持你履行你的职责。我们相信, 在你的领导下, 我们的审议将取得圆满成功。

在近年来第一委员会议程的各项问题中有两项关于中东的决议。一项决议涉及在该地区建立无核武器区的概念。这项决议获共识已近 30 年。尽管我们对它的文字有某些保留意见, 但我们重视每年核可这一设想, 这是最终在中东建立一个可以彼此核查的无生物武器、化学武器和核武器及其运载工具的地区努力的一部分。尤其是, 我们这样做是因为中东地区显然缺乏任何建立信任措施, 或是有关军备控制和区域安全事务的对话。

第二项决议涉及中东核扩散的危险。这是一项有争议性的案文, 它试图只注重区域安全的一个方面, 即以以色列。它也忽视地区中最大的扩散危险及其固有的不稳定。它蓄意无视该地区某些国家的极端敌对态度, 它们继续拒绝同以色列和平解与共存的任何形式。在许多方面, 提出这项决议相当于提案国每年宣布, 它们宁愿继续设法疏远以色列, 而不是为了地区稳定而同它接触, 并探讨可能促进和鼓励合作行动的想法。

本委员会最好促进和鼓励旨在减少而不是加剧地区紧张局势的和解性的倡议。尽管第一委员会向来不乏有益的玩世不恭的论调, 我们不禁惊讶地听到埃及要求以色列加入《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 而埃及除其他外, 没有批准《非洲无核武器区条约》和《化学武器公约》。

中东地区体现和反映了国际社会面临的许多军备控制和裁军挑战。其原因数不胜数, 主要同区域中一些政权的种类和性质有关。这也是只能被说成是一些中东国家的习惯性放纵的结果, 它们承担国际义务却不想执行, 甚至公然企图违反。在公然违反《不扩散条约》的五个事件中有四个发生在中东——萨达姆·侯赛因统治下的伊拉克、利比亚、叙利亚和伊朗

——并非偶然, 而第五个发生在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该国深深卷入中东的核扩散。

伊朗的敌对政策和言论、它迫不及待地追求导弹技术, 并且积极参与支持和培训我们区域内的恐怖分子, 严重恶化了局势并严重破坏了和平解决争端的可能性。以色列向来是伊朗政权的恶毒的反犹运动的目标, 尤其是伊朗总统每年发表要摧毁以色列的言论。恐怖分子将享受伊朗的核保护伞, 或是实际上他们将从伊朗政权那里获取这些武器的可能性令人震惊, 对区域和全球和平与稳定构成了立即的威胁。我们深信, 如果不制止伊朗的核计划, 将很难甚至不可能促进旨在加强现有不扩散制度的国际或区域议程。

一些国家在第一委员会一般性辩论期间的发言中提到中东。其中一些是在 2010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最后文件》(NPT/CONF.2010/50 (Vol. I)) 的范围内提到的。以色列谨以最明确的措辞认定, 想要把外来决议和倡议强加给本地区——未经过该地区所有相关国家之间的仔细、耐心和全面对话, 并且没有确切和完全满足该地区安全局势的需求的决议和倡议——的人, 均无助于中东问题的解决。事实上, 他们可能进一步延长这些问题。

必须在考虑到地区背景的情况下, 现实地处理军备控制和其他安全问题。我们地区的政治现实要求采取切实和逐步的方法。在这方面, 中东的全面、持久和可持续的和平与稳定是至关重要的。这样一个未来必须基于历史性的和解、相互信任和尊重、安全和公认的边界, 以及友好睦邻关系。只有在战争、武装冲突、恐怖主义、政治敌视、煽动和要求摧毁其他国家的现象不再成为日常特征的地区中, 才能够采取并维持有效的军备控制措施。

鉴于全球现实, 在对和平利用核能再次感兴趣的同时, 必须作出广泛的努力, 确保这些方案不会为扩散目的而滥用, 因为这些技术具有内在的两用性特点。在中东这样的动荡地区, 应当特别小心。

尽管以色列未能充分解决中东的特定挑战, 我国一贯珍视不扩散制度的价值并承认它的重要性。以色

列一贯在核领域中奉行负责的政策，并且酌情加入了旨在遏制和制止核扩散的条约和倡议。作为《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的签署国，以色列是全面禁试条约组织的积极成员，维持两个监测站，并对扩大其现场视察制度作出了重大贡献。今年4月，以色列参加了巴拉克·奥巴马总统倡议召开的全球核安全首脑会议。以色列也参加了美国能源部发起的《大型港口倡议》，该倡议旨在防止可能非法贩运放射性及核材料，并打击核恐怖主义。

此外，根据它作为《打击核恐怖主义全球倡议》现任成员国的职责，以色列在今年6月举办了一次有关核取证和打击放射性及核恐怖主义的法律问题的国际讲习班。来自20多个国家的100多人参加了该次讲习班，就如何在《打击核恐怖主义全球倡议》的框架内发展这一重要领域提出了一份明确的报告。以色列非常重视《打击核恐怖主义全球倡议》的目标，已经参加了它的许多活动。

如果看到我们的阿拉伯邻国采取切实的不扩散措施，象以色列一样，加入导弹技术管制制度、澳大利亚集团、核供应国集团以及瓦森纳安排，将是令人鼓舞的。所有这些制度已被纳入以色列的法律和条例。

几年来，以色列一直强调，国际社会应当作为优先事项处理防止向恐怖分子转让武器问题，并且在要求采取具体步骤的同时，为禁止这种转让制定明确和全面的准则。我们认为，某些国家在谴责恐怖主义的同时宽恕向恐怖团体转让武器的做法，是没有任何道理的。

在这方面，以色列认为，有关武器贸易条约的谈判应当成为编撰这项准则的适当和相关的论坛。以色列欢迎今年召开筹备会议开始了这个进程。以色列认为，只要所有谈判国家接受以下原则，这些谈判最终能够导致拟订一项较好的文书。一项武器贸易条约应当选择有关出口管制的严厉的高标准，而不是接受最低标准；它应当包含打击向恐怖分子转让武器的具体措施；并且武器出口决定必须由国家完全负责和经过主权考量。

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贸易和无管制转让会带来严重的破坏稳定的影响和人道主义后果，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严重威胁。以色列欢迎在2008和2010年举行的各国审议小武器和轻武器行动纲领执行情况双年度会议的成功结果，并期待着将于2011年举行的下次专家会议。以色列准备发挥作用，同其他会员国进行建设性的交往，以促进2012年下次审议大会的成功。这一成功将是朝着防止向恐怖分子转让武器和减少这一现象造成的人类痛苦迈出的又一个步骤。

国际军备控制和裁军界正面临一个日益增长的现象，较小规模的志同道合者自发采取主动行动，企图绕过多边谈判的困难，在联合国或其他相关机构的范围以外采取行动。在一些情况下，最重要的行为者没有参加。尽管各国显然具有主权的特权，就它们选择的问题进行谈判，甚至加入此种条约，但是这些倡议不能声称建立全球规范标准，这种讨论也不能取代更广大国际社会参与的、为解决最为复杂的安全关切所进行的艰苦谈判。

在这方面，以色列支持目前根据《特定常规武器公约》就集束弹药问题举行的谈判，以便在军事关切与人道主义关切两者之间达成适当平衡。我们认为，这些谈判从人道主义角度看可在实地产生真正影响。我们希望，在平行轨道上参与的各国不会阻止在《特定常规武器公约》轨道上取得实质性成就的可能。

以色列盼望中东各国人民都能获得和平与安全。我们希望，有朝一日，一个覆盖中东所有国家的地区安全框架将提供一个合作性的多边对策，以解决该地区的所有安全问题。

阿查里亚先生（尼泊尔）（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要祝贺你和委员会主席团其他成员当选。我们深信，委员会定会在你的干练领导下完成其工作。我国代表团赞同印度尼西亚代表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所作的发言。

多年来，我们经历了在具体裁军问题上取得有限进展、毁灭能力日益加强的武器与军备却得到持续发

展的循环阶段。在我们禁止一整类武器时曾充满希望，但我们未能抓住那次机会来实现全面彻底裁军这一共同目标。今天，全世界在武器上的开销远远超过1万亿美元，增长趋势有增无减。

我们应当更多地思考总体裁军形势及其为稳定的安全和经济发展提供的机会。逾10亿人生活在贫困和饥饿之中。我们的珍贵而稀少的资源仍被不断用于采购、研究和发展日益先进的武器系统。这同我们的道义立场背道而驰。它没有增进我们的共同安全。秘书长在其关于联合国工作的年度报告(A/65/1)中恰当地指出，我们军备过剩而粮食匮乏。这一点清楚表明，我们的优先事项与关切不相吻合。这一现象必须纠正。

2010年，联合国内外在裁军方面出现了某些积极事态发展。第四次各国审议从各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执行情况双年度会议、武器贸易条约筹备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和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国2010年审议大会均成功地使会员国齐聚一堂，以便在某些重要领域建立信任和达成谅解。俄罗斯联邦和美国今年早些时候签署《新的裁减战略武器条约》再次使我们对裁军取得进一步进展产生希望。

在2010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上通过的一项前瞻性行动计划，内容涉及核裁军、核不扩散和核能以及中东等方面。这是一个可喜的事态发展，可在此基础上巩固今后的进展。我们希望，2012年会议和以后的会议将使有关各方齐聚一堂，寻求共识，为实现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目标作出积极贡献。特别是，我们呼吁核武器国家采取实际步骤履行它们的义务，因为它们负有这样做的特殊责任。

尼泊尔认为，各方应在规定时限内普遍和彻底消除包括生物武器、化学武器、核武器和放射性武器在内的所有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武器本身从未确保任何人享有全面安全。核武器由于具有无限的滥杀滥伤威力，对安全构成严重威胁，并在世界各地引发破坏稳定的军备竞赛。

作为《不扩散条约》和《化学武器公约》的缔约国，尼泊尔坚决支持消除核武器，一劳永逸地实现核裁军和核不扩散。在这方面，我们赞赏秘书长作出努力，将裁军作为其优先事项之一并持续倡导裁军，包括通过提出关于实现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五点行动计划这样做。

尼泊尔充分支持有效执行《从各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我们支持通过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来规范国际武器转让，以确保透明度和问责。尼泊尔主张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并鼓励及早缔结一项裂变材料禁产条约。

为此，裁军谈判会议作为唯一多边裁军谈判论坛，必须根据其任务授权重新振作起来。在这方面，我们赞赏秘书长上个月召开高级别会议，意在振兴裁军谈判会议。我们坚信，召开大会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第四届特别会议将确保通过多边谈判使裁军议题受到高度关注，并将我们的努力集中到这个方向上来。

在今天这个相互联系的世界，安全面临的挑战层出不穷，错综复杂，而且往往相互联系。非国家行为体——主要是恐怖主义组织——成为对所有人的威胁。确保核安全和防止恐怖分子获得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因此成为国际社会的重要挑战。

副主席索雷塔先生(菲律宾)主持会议。

作为联合国亚洲及太平洋和平与裁军区域中心的东道国，尼泊尔认为，区域机制可充当全球裁军努力的组成部分。区域各国之间达成的区域性谅解和信任对于全球和平与稳定至关重要。我们希望，2008年迁到加德满都的联合国亚洲及太平洋和平与裁军区域中心将能够满足区域内各成员国的需要，并与区域内各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协作，加紧开展活动。与往年一样，尼泊尔将在委员会本届会议上介绍一项题为“联合国亚洲及太平洋和平与裁军区域中心”的决议草案(A/C.1/65/L.56)。

必须恢复和加强在核裁军、不扩散及国际和平与安全领域对多边主义的信念。此举必将给进程注入必要的活力和效力。第一委员会作为一个真正多边和包容各方的议事论坛，负有指导裁军、不扩散及国际和平与安全进程的重要责任。我国代表团深信，委员会将继续投入时间和精力，促使各会员国相互增进理解、形成共识和建立信任，以便将世界变成一个大家可在其中生活的安全、稳定与和平的环境。

Ikongo Isekotoko Boyoo 先生（刚果民主共和国）（以法语发言）：首先，我谨代表刚果民主共和国与其他代表团一道祝贺科捷雷奇先生担任负责裁军和国际安全问题的第一委员会的主席。我向他保证，刚果民主共和国在本届会议期间将给予充分配合，并对所有与会者的努力和合作继续持开放态度，以便就列在我们工作方案议程上的问题和议题寻求彼此可以接受的解决办法。我祝愿他在领导委员会工作方面圆满成功。我还要祝贺主席团其他成员当选；这表明我们共同致力于促使我们走到一起来的崇高事业。

刚果民主共和国还要感谢潘基文秘书长对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不断演变的安全局势给予特别关注。我们还要祝贺秘书长负责裁军事务的高级代表致开幕词。刚果民主共和国还赞同尼日利亚代表以非洲集团的名义和印度尼西亚代表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所作的发言。

核武器令所有人都极为关切。就我们而言，核领域持续不断的紧张局势令任何人都不放心。今天，我们看到，有人正在更新核武器和进一步发展新型核武器，从而违反《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的精神。

众所周知，2000 年核武器国家承诺消除其核武库。但如今情况如何？核大国主张的战略防御理论只能说明，它们希望诉诸核武器。在一个继续更新和研发新型原子武器的世界，何以奢谈核安全保障？

众所周知，在全球层面，核武器受到一些管制文书的制约，其中最重要的是《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但今天军备竞赛备受质疑，因此我们呼吁国际社会携手努力，说

服那些出于各种原因要追求发展核武器的国家为了人类的生存回归正途。为此目的，延长裁减核武器的进程是可取的。总之，我们必须回到无核武器的世界。

因此，我们必须携手努力，加强出口管制制度，限制核武器扩张和防止使用核武器。因此，我们请安全理事会采取集体和必要时具有约束力的行动，以实现这一目标。我们的世界在不断的变化，现在正在我们眼前演变。这个世界不属于将本国前途寄托于战争文化的领导人，而是属于了解和平、民主、人权与发展之间非常密切的关系的领导人。

刚果民主共和国在参加了有关安全理事会关于核生化武器扩散的第 1540 (2004) 号决议的讲习班和 2007 年 9 月 25 日至 29 日在博茨瓦纳哈博罗内举行的有关已经获得此类武器的非国家行为体问题的讨论之后，建立了一个协调和联络中心。我国还设立一个反恐协调委员会，该委员会在共和国总统监督下运作。同样，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的核活动仅限于和平目的及农业研究。

关于常规武器、小武器和轻武器以及减少武装暴力，刚果民主共和国在执行联合国《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方面取得重大进展。我们成立了一个管制小武器和轻武器和减少武装暴力国家委员会，由内政与安全部领导，并得到外交部以及国防和退伍军人事务部的支持。

刚果民主共和国曾经是外国军队的战场，因此造成 400 多万人死亡、231.8 万妇女被强奸、10 164 名老人惨遭虐待。在销毁武器弹药和恢复国土方面，从 2007 年到 2010 年，我国已经销毁了 106 629 件小武器及轻武器和 672 吨弹药。2010 年 8 月 21 日，我们在刚果民主共和国首都金沙萨销毁了第十万件武器并发起小武器和轻武器标记运动。

刚果民主共和国现在担任《中部非洲管制小武器和轻武器及其弹药和可用于制造、维修或组装此类武器的零部件公约》主席。刚果民主共和国已经开始在全国各省建立管制小武器轻武器和减少武装暴力国

家委员会省级分支办事处，并在伊图门里省布尼亚、马哈吉和利比等试点区执行一项解除武装与社区安全的试点项目。刚果民主共和国还从美国政府方面获得三部武器电子标记器，我们在这里对此表示感谢。但鉴于我国地域辽阔，至少每个省需要一部这样的机器。

关于《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目前努力迄今已取得下列成果：已经确定有 2 694 个地区被怀疑或证明被污染，布有地雷；销毁地雷 3 296 枚；销毁未爆装置 137 592 枚；完成 6 690 416 平方米领土扫雷工作；销毁各种口径的爆炸性弹药 1 438 100 枚；清理道路 17 212 公里；2 145 628 人接受防雷教育；举办了 15 255 次关于地雷和未爆战争残留物危险的专门教学课；有 2 411 名地雷受害者得到补偿。在世界其他国家的支持下刚果民主共和国决心完成解除武装与和平领域工作。

最后，刚果民主共和国欢迎美国总统公开呼吁使世界摆脱核武器，并支持 21 国集团的关切。刚果民主共和国强调核裁军、消极安全保证和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重要性。我国特别强调，武器贸易条约必须具有约束力，并适用于联合国所有会员国，因为小武器和轻武器具有破坏性，破坏非洲民主选举政府的稳定，破坏和平与发展。最后，刚果民主共和国希望本届第一委员会会议通过切实可行的决议，使世界各国更加安全。

穆塔伊里先生(科威特)(以阿拉伯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代表科威特国衷心祝贺科捷雷奇先生当选第一委员会主席。我们相信，以其经验，他将为本委员会工作成功作出贡献。我们还要借此机会祝贺主席团成员，并向委员会主席保证，我国代表团将与其和主席团合作，以便保证主席的工作获得成功。此外，我有责任欢迎不结盟运动的发言。

科威特国深信，拥有核武器不会保证任何国家的安全，相反，这种毁灭性武器的扩散将对国际安全与稳定产生负面的影响。

我国还认为，核裁军和不扩散是国际安全的两个基本要素。我国相信联合国在此问题上可以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尤其认识到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领域的国际挑战不断增多。为讨论这些挑战召开了多次首脑会议和国际会议。然而，尽管裁军工作存在着固有困难，但我们和有关各方仍有机会实现我们的目标，即创建一个没有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安全世界。

我国关切地注视着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在区域和国际上扩散，以及恐怖主义团体拥有此类武器或其部分组件所造成的日益严重的危险。因此，科威特国于 2005 年 9 月签署了《制止核恐怖主义行为国际公约》，并向联合国秘书处提交了国别报告，说明了我们采取了哪些步骤，来遵守安全理事会第 1540(2004)号决议关于各国必须采取措施防止恐怖团体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组件的规定。科威特国批准了其它国际公约和协议，其中包括《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化学武器公约》(化武公约)、《生物武器公约》、《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和关于尽早报告核事故的协议，以及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全面保障监督协定和附加议定书。

我们对裁军领域的事态发展持乐观态度，欢迎国际上开展裁军工作的势头，欢迎秘书长 2010 年 9 月 24 日在纽约召开关于振兴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和推进多边裁军谈判的高级别会议，去年 5 月在联合国纽约总部召开 2010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审议大会是应对裁军机制在支持开展多边谈判从而在有效国际监督下实现裁军方面遭遇的更大范围挑战的重要事件。

定于 2012 年举行的、由中东各国参加的国际会议有望启动谈判，讨论一项使中东成为国际可核查的无核武器区的协议。在这方面，我们表示相信，有关方面将重启谈判，就在中东建立无核武器区达成协议。

在区域层面，使中亚和非洲成为无核武器区的协议去年生效。我们期待着看到中东也成为无核武器区，因为它继续面临着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扩散导致的

安全威胁和挑战，尽管 1995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和延长大会通过决议要求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我国希望《不扩散条约》所有缔约国都能在《不扩散条约》框架内，不加选择地全面履行其在该条约的三个方面所负有的义务和作出的承诺。还必须执行原子能机构关于有效监测跨越国际边界转移放射性废物的提议。

本委员会必须坚持要求中东地区唯一没有加入《不扩散条约》的国家，也是本地区唯一无视具有国际效力的决议而拥有核武器的国家以色列，立即加入该条约并将其所有核设施置于原子能机构保障监督制度之下。我们还必须强调，以色列对该条约的立场将为其它国家获取和拥有核武器提供借口和理由，而这将使本地区陷入混乱，并造成危险的负面影响。

关于伊朗核计划，科威特国距离所说的反应堆不远，担心会因自然原因发生核泄漏。我国认为，包括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在内的各国都有权开展科学研究，在不受歧视的情况下为和平目的生产和利用核能。然而，伊朗必须与原子能机构合作，按照原子能机构和具有国际效力的决议的要求，通过对话、合作和建立信任措施来解决所有出现的问题，以便让该地区各国和国际社会对其计划的性质放心。

最后，我们希望本委员会的协商是积极和包容性的，以便满足会员国实现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愿望。在这方面，我愿援引潘基文秘书长的话，他在向东西方学院发表讲话时说：

“无核武器世界将是最大的全球公益。”

Ojiambo 女士 (肯尼亚) (以英语发言)：我希望和我之前发言的其他人一样，祝贺科捷雷奇先生当选主席，主持这一重要委员会的审议工作。我国代表团相信，他有指导我们工作的领导能力和热忱。还请允许我祝贺主席团其他成员，并向主席保证我们将给予全力配合。我国代表团赞同尼日利亚代表以非洲集团的名义和印度尼西亚代表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所作的发言。

我们对 2010 年发生的积极情况感到鼓舞。这的确是裁军工作可喜的一年。在该年期间，我们得以讨论和商定如何推进核裁军工作，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国 2010 年审议大会成果文件(NPT/CONF.2010/50(Vol. I))即为明证。我们得以在各国第四次双年度会议上就《联合国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进行了具有启发性的辩论。我们在缔结武器贸易条约方面迈出了第一步，在 2010 年 7 月的武器贸易条约问题筹备委员会会议上，商讨和制定了最终将签署的武器贸易条约的内容、原则和范围。《集束弹药公约》于 2010 年 8 月生效。我们还看到在秘书长本人领导下，采取了旨在重振裁军谈判会议工作的行动。

这一切工作都是令人鼓舞和值得称道的，但还需要我们采取大力的、协同的后续行动。因此，至关重要的是，不能让迄今所积累的势头受到削弱。就所有裁军问题开展的对话和工作必须继续全速进行。

肯尼亚认为，多边谈判和协议是真正实现裁军和安全的唯一可行道路。在这方面，肯尼亚赞赏第一委员会在处理重要裁军问题方面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只有本委员会的成员采取建设性的集体行动，才能够凸显委员会的重要性和现实意义。因此，我们大家都不失时机，利用裁军机制的这一重要机关，来推进军备控制和裁军事业。

肯尼亚仍致力于实现无核武器世界的目标。我们继续主张，彻底销毁核武器是保证此类武器永远不会对人类构成威胁的唯一可靠办法。今年，我们看到核裁军工作出现了非常令人鼓舞的情况。这些情况包括，美利坚合众国与俄罗斯联邦 4 月份签署了新裁武条约以及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 5 月份通过了协商一致的《成果文件》。

作为裁军谈判会议的一员，肯尼亚参与了《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的谈判与草拟工作。肯尼亚于 1996 年签署了《条约》，并于 2000 年予以批准。我们欢迎中非共和国、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和马绍尔群岛批准《条约》。肯尼亚重申，它坚定不移地支持《全面禁试条约》获普遍加入和尽早生效。在这方面，我们呼吁那些尚未签署或批准《全面禁试条约》的国家尽快去做。我们特别呼吁《全面禁试条约》附件 2 中的那些国家尽快批准它，它们的批准对于《条约》的生效是至关重要的。

《佩林达巴条约》的生效确认了非洲致力于加强全球核武器制度，为核裁军和不扩散的国际努力做出重要贡献。我们注意到，虽然《条约》要求非洲大陆做出核裁军和不扩散的承诺，但是《条约》也允许和平利用核科技。这方面对于肯尼亚和许多发展中国家来说非常重要，特别是因为它们正在寻找替代能源，以刺激其发展议程。

在我们审议核裁军和扩散问题时，我们不能对我们区域存在的一个非常严重的问题视而不见，那就是小武器问题。对于肯尼亚和非洲大多数地区来说，小武器无疑就是我们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非法小武器和轻武器扩散问题仍是令肯尼亚以及实际上非洲大陆其它国家忧心忡忡的一大根源。从小武器和轻武器合法贸易中转移出来流入生意兴隆的黑市的武器数量继续在以惊人的速度增加。那些从事这些非法贸易并从中牟利的人丝毫不顾及给非洲最脆弱人口带来的痛苦与暴力。

在处理非法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问题时，重要的是我们要处理诸如进出口管制的缺失、由于法律上的漏洞而导致未能实施现有机制以及更为重要的是，产生这些武器需求的根源等挑战。各国必须不仅在国家一级而且在区域层面上，执行关于小武器和轻武器的《联合国行动纲领》，因为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经常是一个跨界问题。在这方面，东部非洲区域的小武器区域中心所做出的努力值得称赞。

我们高兴地注意到，在缔结一项管理常规武器转让、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条约上取得了重要进展。肯尼亚坚决支持缔结一项武器贸易条约，以管理武器贸易，我们期待着为于 2012 年召开联合国关于武器贸易条约的会议进行建设性参与。

肯尼亚于 2008 年 12 月签署了《集束弹药公约》。与《渥太华公约》一样，我国不是雷患国家，也不拥有集束弹药，但是我们认为支持这两项《公约》至关重要，因为它们寻求使我们的世界更加安全和更加人性化。我们已启动将使我们最终能够批准《公约》的内部流程。

最后，肯尼亚敦促各国代表团抓住当前裁军领域的积极势头，进一步推动这个重要委员会的工作。我国代表团将为实现这一目标而勤奋努力。

巴吉先生(塞内加尔)(以法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衷心祝贺科捷雷奇先生担任第一委员会的主席，并向他保证塞内加尔代表团将给予充分支持与配合。塞内加尔赞同尼日利亚代表和印度尼西亚代表分别以非洲集团和不结盟运动的名义所作的发言。

就在我们发言的此刻，世界上若干区域仍在经受动乱，造成严重的安全和稳定问题。这些动乱削弱了国际和平与安全，危及发展努力，它们持续存在，并因没有常规武器进出口和转让国际标准而更趋复杂化。今天，对于像我国这样的国家和区域来说，这些武器就是名副其实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它们助长了冲突并使它们旷日持久，扩散犯罪和恐怖主义的危险，并破坏可持续发展。

在这方面，我们认为，只有缔结一项普遍加入的武器贸易条约，才能使我们恰当地控制常规武器。塞内加尔欢迎 2010 年 7 月 10 日至 23 日这一期间产生的势头，特别是筹备委员会召开了首次会议。我们认为，我们在这个问题的承诺应当保持坚定，直至缔约一项有约束力的条约。此外，武器贸易条约必须涵盖所有常规武器，其中包括小武器和轻武器及其弹药，并确定明确的标准，其中包括对转让所做的宽泛定义，整合中介活动，遵守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规范和尊重人权，机构的能力建设，以及国际合作与援助，否则，此一条约就不会具有效力或可行性。此外，联合国常规武器登记册应继续得到所有国家，特别是武器生产国的积极支持和参与。

关于轻武器，我国呼吁有效落实 2010 年 6 月 18 日至 21 日举行的各国审议联合国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第四次双年度会议的成果文件，特别是落实国际合作与援助、非法中介活动、储备管理和销毁过剩储备以及标记和追查等要点。但是，我们还需确保《使各国能够及时和可靠地识别和追查非法小武器和轻武器的国际文书》具有法律约束力，并为轻武器非法中介活动通过一项类似文书。

必须通过适当执行和普遍加入关于杀伤人员地雷的《渥太华公约》，来继续调集我们的精力，这样才能从世界上消除这些致命的装置。《集束弹药公约》也是如此，我们欢迎它于 8 月 1 日生效，它标志着朝着保护平民和加强国际人道主义法的方向迈出了重要一步。

一些年来，全球的裁军和不扩散制度面临重重障碍，严重阻碍了取得会员国应期待在这一领域中取得的进展。然而，地平线上已出现了一丝希望之光，特别是 5 月份召开的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方审议大会取得成功，还有两个核超级大国缔结了一项新的裁武协定。我们还注意到，2009 年 9 月 24 日的安全理事会首脑会议和秘书长于 2010 年 9 月 24 日组织的旨在振兴裁军谈判会议工作的高级别会议带来了富有希望的开端。就塞内加尔而言，如果我们要在这一开端的基础上再接再厉并最终取得切实进展，这些问题仍必须作为优先事项。

第一，使世界消除核武器的意愿现在比以往任何时候更应继续作为一个得到所有人支持的主要目标。

第二，加强需要普遍加入的《不扩散条约》的权威性仍然是这方面的重中之重。

第三，必须通过使《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生效以及谈判并通过一项禁止生产裂变材料的有约束力的文书，对裁军与核不扩散框架加以补充。

第四，核武器国家必须商定一项不可逆转而且影响更深远的裁减武库方案，同时通过一项有约束力的文书来给予无核武器国家安全保证。

第五，需要鼓励更多国家加入现有的无核武器区条约，并且在中东建立一个无核武器区，因为此类区域能够为建立信任与稳定作出有决定性的贡献。为此，我们呼吁所有利益攸关方有诚意地采取行动，以妥善落实最近一次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的成果，即，在 2012 年举行一次有关在中东建立无核武器区的会议。

第六也是最后一点是，必须重申，各国有权和平利用核能，并确保有效和安全地向遵守其《不扩散条约》承诺的国家转让有关技术。这将需要加强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权威和能力。

上述的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重大挑战并非不可克服，我们在今后取得的任何进展将取决于为此开展的多边合作的程度和拿出的政治意愿的强度。第一委员会可以依靠塞内加尔的支持。我们依然坚信，建立一个没有核武器，而且对常规武器进行更好监控的更安全的世界是可能的。

阿拜先生（埃塞俄比亚）（以英语发言）：请允许我与先前的发言者一道祝贺科捷雷奇先生以及主席团其他成员当选。我确认，我国代表团坚信，在科捷雷奇先生的领导和主席团的有效协助与促进下，我们的议事工作将取得圆满成功。我国代表团赞同尼日利亚代表以非洲集团的名义、印度尼西亚代表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所作的发言。

埃塞俄比亚坚信，多边接触与谈判是遏制常规和非常规武器扩散的重要手段，这些武器正日益成为对我们世界和平与安全的切实威胁。武器扩散在全球任何地区都是一个巨大危险，给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带来多重的完全消极的影响。我们知道，我们非洲大陆有许多发展挑战，再也承受不了肆意生产、销售、转让、使用和贩运任何种类武器的影响。我国所在的次区域——非洲之角——是众所周知的全世界上最动荡和受影响最严重的区域之一，并且继续承受小武器和轻武器以及其它常规武器非法贸易带来的多重消极影响。本次区域中许多地区脆弱的政治和安全局势使各内部和外部行为体有可能把它作

为武器倾售地、便捷的贩运路线，或者说非法转让和使用各种武器的渠道，由此使局势进一步加剧。

鉴于此，我国继续竭尽全力地履行其国际和区域承诺以及基于条约的义务，在打击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贩运方面尤为如此。因此，埃塞俄比亚在这方面一贯发挥重要作用，特别是在次区域一级，在这个层面上，各国正在协同努力，以便在为执行《联合国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关于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扩散、流通和贩运的非洲共同立场的巴马科宣言》以及次区域一级的内罗毕宣言及其议定书而建立的次区域体制下打击小武器非法贸易。

埃塞俄比亚认为，只有所有国家都能享有相对稳定的经济社会秩序，世界的和平与安全才有保证。据此，我国政府的主要重点是建立有活力的经济，能够保持足够的防御能力，以便维护和平，从而实现我们实现经济发展和建立民主制度的目标。因此，埃塞俄比亚政府已经采取必要步骤，把国防开支保持在国家年度总预算的1%以下。在世界上我们这个地区的大多数人民生活赤贫之中的时候，绝不能以任何借口增加军事支出，特别是在此类支出会对消除贫困和经济发展产生影响。

主席继续主持会议。

另一个继续在我们次区域引发严重关切的问题是地雷。埃塞俄比亚深受1930年代5年的外国占领以及1998-2000年埃塞俄比亚-厄立特里亚战争留下的雷患之害。在1998-2000年与厄立特里亚之间的战争结束之后，我国政府的工作重点一直是开展广泛的扫雷活动。因此，已有700多万平方米的土地清除了地雷和未爆弹药。我国代表团谨提请委员会注意，埃塞俄比亚致力于全球和区域消除地雷的努力获得成功，我们通过定期向联合国相关机构提交有关渥太华公约执行情况的国家年度报告，履行了我们的条约义务。

我们都十分清楚，缺少有关常规武器进口、出口和转让的共同国际标准是加剧冲突、使人民流离失所

以及导致犯罪和恐怖主义，由此破坏和平与安全 and 可持续发展的因素之一。因此，我国欢迎商定就一项武器贸易条约进行谈判，并且敦促把所有常规武器的转让置于最严格的监督标准之下，使这些武器不会助长区域的不稳定，或者支持侵犯人权的行为。

埃塞俄比亚与其它国家一道呼吁各国重申对维护和加强《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权威性和完整性的承诺。《不扩散条约》以核不扩散、裁军以及和平使用核能这三根相互加强的支柱为基础，是维护和加强国际和平、安全与稳定的独特、不可取代的框架。

我国认识到，《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在核裁军与防扩散制度中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不过，看到一些核武器国家仍然坚守以核武器为基础的国防理论和安全战略令人感到不安。无论是由于发生事故，还是由于上帝所不容的蓄意行动，核武器都依然是对人类生存的一个重大危险。我们认为，消除核武器是不使用核武器的唯一保证。因此，我国与其它国家一道，呼吁各国在《全面禁试条约》生效之前避免采取有可能破坏《条约》目标和宗旨的行动，在研制新型核武器方面尤其如此。在这方面，我们支持秘书长几天前发出的继续努力促进《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在2012年前生效的呼吁。

最后，我国代表团谨借此机会指出，埃塞俄比亚再次重申，我国毫无保留地致力于履行所有条约义务并拥护联合国关于各项裁军问题的有关决议。我也谨借此机会感谢我们的伙伴在我们目前打击和预防武器的扩散，特别是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贩运和转让的努力中给予慷慨援助。

埃拉苏里斯先生(智利)(以西班牙语发言)：主席先生，请允许我祝贺你当选为第一委员会主席，并祝愿你的工作取得圆满成功。我们也向主席团全体成员表示祝贺，并就离任主席、乌拉圭的何塞·路易斯·坎塞拉大使所做的出色工作，向他表示祝贺。本发言的全文正在会议室里分发。

我们赞同里约集团的发言和印度尼西亚代表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所作的发言，我们还要发表以下本国意见。

一年前，就在本同一个论坛上，我们提到了有利于重启裁军议程的新的积极氛围。当时的环境无疑是理想的，我们看到在裁军与核不扩散领域和常规武器领域中都取得了重大进展。经过紧张的外谈判，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国第八次审议大会成功地完成工作，通过其《成果文件》(NPT/CONF.2010/50(Vol. I))和一项后续行动计划，我们认为，后者正在建设性地促进裁军与核不扩散。

我国智利支持全面和彻底的裁军以及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我们认为，这些是相互补充和相互依赖的进程，不能认为一个进程比另一个更重要。彻底消除核武器是唯一的保障。

在今年这样的有利于裁军的气氛中，我们同其他代表团一道承认该领域中的积极信号。除其他外，我们强调一些核大国最近采取的切实步骤，包括美利坚合众国和俄罗斯联邦签署新的裁武条约，以及某些核国家对于其武库中的核武器所采取的透明措施。在这方面，并且出于对该领域中能够取得更大进展的信念，我们认为，美国最近的《核态势评估》指出了减少核武器在战略安全政策中的作用的正确方向。我们也谨强调 4 月在哥伦比亚特区华盛顿市举行的核安全首脑会议，以及我们对于会议公报和工作计划的承诺。

我们重申建立无核武器区的重要性及其对全球和区域各级的和平与安全的贡献，并且我们欢迎 2010 年 4 月 30 日在联合国举行无核武器区成立条约缔约国和签署国及蒙古第二次会议。我们欢迎非洲和中亚新的无核武器区的生效，并希望将在其他地区建立无核区。在这方面，我们高兴地看到，根据最近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行动计划的建议，已经为执行有关中东的 1995 年决议采取步骤。

我们深信必须在第八次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后立即采取后续行动，所以我们支持 2010 年 9 月 22 日澳大利亚、加拿大、智利、德国、日本、波兰、墨西哥、荷兰、土耳其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外交部长和代表所开展的工作和发表的联合声明。

我们认为，必须通过继续裁减核武器，直至彻底消除它们；早日消除非战略性核武器；减少核武器在国家安全战略中的作用；不断应用不可逆转性、可核查性和透明度的原则；以及推动建立更高层次的互信，来同时进行核裁军。我们也强调有效减少已部署核武器系统的行动准备状态，在这一领域中，我国坚决支持新西兰将作为解除待命状态联盟协调员在第一委员会中提出的建议。

智利和其他拉丁美洲国家强烈谴责 1980 年代和 1990 年代在南太平洋进行的原子试验。因此，我国加入了《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并且目前有监测该文书的网络中的 7 座监测站。在这方面，我们赞赏全面禁试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执行秘书所做的工作，迅速重建今年 2 月被地震和海啸摧毁的胡安·费尔南德斯群岛上的监测站。

智利赞成通过实现普遍加入《附加议定书》，促进并加强国际保障制度。智利捍卫通过交流和多边规范的合作从和平利用核能和科学发展中获得惠益的权利。我们认为，尽管这项权利是不可剥夺的，但在行使时必须符合并充分遵守《不扩散条约》第一和第二条所载的不扩散义务。

我国热烈欢迎日内瓦裁军谈判会议去年通过一项工作方案。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通过的这项决定使人产生巨大的希望，但此希望不幸没有体现在有效的成果之中。智利密切参加近年来为打破谈判会议僵局所开展的所有外交进程。我们同其他国家一道，支持为此采取的一系列举措。谈判会议已经制定了许多旨在加强人的安全的文书，现在的任务是启动它，以便它能够再次成为无可争议的多边裁军机构。

为此目的，我们必须承认，协商一致规则不能被当作简单否决权，以阻止大多数成员进行它们认为必要的工作。我们必须考虑对谈判会议的成员组成进行审查，以确保等待多年的国家能够参加其工作，并且让民间社会发挥适当的作用。我们欢迎 9 月 24 日秘书长召开的有关裁军谈判会议的高级别会议，希望在该领域中恢复多边主义将使我们能够进入一个新的

阶段，增进并加强不扩散与核裁军的普遍制度，并建立一个更加安全的无核武器世界。

智利重申，我国承诺支持为裁军、不扩散和禁止使用所有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而作出的多边努力。我们谴责任何国家在任何情况下把生物和化学武器用于军事用途，并强调各国必须普遍加入有关化学武器和生物武器的公约。

近几年是在巩固和促进管制常规武器的文书方面成果颇丰的时期，包括《集束弹药公约》于8月生效，该文书是国际人道主义法方面的一个质的进步。作为本区域承诺的证明，我国在2009年举办了拉丁美洲和加勒比集束弹药问题第四次区域会议，并且在今年6月再次举办了将于11月在老挝举行的集束弹药公约缔约国第一次会议的国际筹备会议。在这方面，我们还重申，我们支持并遵守《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并重申必须推动彻底消除它们。

智利代表团要强调为缔结武器贸易条约所采取的步骤。我们坚定支持大会第64/48号决议授权进行的这项倡议。在小武器和轻武器领域也必须取得进展，因为这一祸患的影响以被毁灭生命的数量衡量实际相当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影响。我们支持《联合国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在这方面，我们欢迎举行第四次各国审议《行动纲领》执行情况双年度会议。

最后，我要强调，各方必须作出有力的承诺和拿出必要的政治意愿为裁军领域取得进展营造必要的互信气氛。在这方面，我们希望为第一委员会的工作作出建设性的贡献。

塞富先生（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请允许我与其他代表团一道祝贺你和主席团当选，主持这些关于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重要审议。我们祝愿你取得成功，并向你保证，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代表团将给予全力支持与配合。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赞同尼日利亚代表和印度尼西亚代表分别以非洲联盟和不结盟运动的名义所

作的发言。我们还欢迎你的发言和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塞尔吉奥·杜阿尔特先生的发言，特别是发言中关于支持裁减小武器和轻武器、设立中东无核武器区和当然最终核裁军的部分。

我们刚刚成功结束关于千年发展目标的大会高级别全体会议。然而，我们意识到，第一，在陷于冲突折腾的社会，这些目标不可能实现。第二，非洲大陆冲突持续不停是因为小武器和轻武器供应不断，尤其是向非国家行为者供应小武器和轻武器，以及其他破坏稳定的消极力量。联合国必须以更果断和更具强制性的方式应对解除武装的挑战和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贸易问题。弹药的供应也给非洲和世界其他地方造成严重破坏的武器源源不绝。非国家行为者、军阀和有组织犯罪团伙不论在哪里都有人向他们供应弹药。解除武装的努力应当与遏制弹药供应齐头并进。

发展能够成为结束冲突和解除武装的良好奖励。在冲突后社会，发展和机会是解除武装与可持续和平的最佳依靠和保障。坦桑尼亚认为，和平与安全需以增长和发展为依托。人民必须获得和平红利。要想人民珍惜和维护和平，就必须让他们成为和平的既得利益者。我国属于非洲大湖次区域，20几年来，武装冲突损害了我们这个次区域各国社会的发展。我们必须遵守安全理事会第1653(2006)号决议的文字和精神。

在冲突结束许多年后，非洲和世界其他地方继续有太多无辜百姓由于未爆地雷的爆炸而失去生命和肢体。我们必须找到有效和成本最小的途径来处理这个问题。多年来，比利时非政府组织APOPO一直与坦桑尼亚索科因农业大学合作，训练和使用探雷鼠作为廉价和高效的地雷探测工具。这项技术现归联合国所有，有些国家已经利用它来为本国雷区扫雷。我们邀请联合国、国际社会和各会员国在扫雷行动中使用这一成本效益高的技术。

索马里局势令全世界感到关切。索马里局势的恶化将给区域周围广大地区造成危险影响。小武器和轻武器的供应不断也助长了这一冲突。诚然，冲突的起

因不只是武器的供应和使用，但武器唾手可得导致冲突加剧。需要减少在索马里的武器。我们支持联合国在这方面所作的努力。我们欢迎任命前坦桑尼亚常驻联合国纽约这里的代表奥古斯丁·马希格大使为秘书长索马里问题特别代表。我们敦促联合国、联合国各会员国、索马里境内各行为者以及在该区域具有影响力的领导人给予他全力支持和配合。我们希望并相信，在非洲联盟、特别是部队派遣国、政府间发展管理局、联合国和广大国际社会的支持下，索马里将最终步入减少武器的道路。安全理事会必须加大同索马里接触的力度。

我们今年多次齐聚一堂，讨论我们怎样通过致力于核武器、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以及小武器和轻武器的裁撤和不扩散而使世界变得更加美好。我们听到有关大国承诺削减它们的核武库和作出更多努力来确保核安全。我们听到许多人说，必须作出更多努力，以实现一个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公平和安全的世界。对这一努力，我们在此表示支持。

说的都没错，现在必须加以落实。必须信守所作的保证和承诺。今年 5 月，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审议大会成功结束；这是一项重大成就。因此，我们呼吁所有缔约国真诚支持执行秘书长提出的五阶段行动计划。同样，我们呼吁尚未加入《不扩散条约》的国家立即和无条件加入这项条约。

我们强调，我们坚定不移致力于执行《不扩散条约》。同时，我们也要重申，不应以部分或完全抑制《不扩散条约》所有缔约国为和平目的发展、研究、生产和使用核能这一不可剥夺的权利的方式解释国际法的任何规则或原则。我们敦促尚未签署和（或）批准《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的附件二国家加快推进相关进程，使该条约能够尽早生效。

设立中东无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将大大有助于该地区和全球的稳定、和平与安全。同样，在裁军谈判会议框架下就裂变材料禁产条约和核武器公约立即开展谈判也将为我们消除核武器的集体承诺增加价值。

最后，我敦促所有会员国齐心协力，争取兑现我们在本组织 65 年前诞生时所作的“欲免后世再遭今代人两度身历惨不堪言之战祸”的承诺。我们在这方面做得不太好。这些审议为我们提供另一次机会这样做，首先从全部、彻底和不可逆转地消除各种武器，特别是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做起。我们有责任弥补缺陷，而且要迅速这样做。坦桑尼亚随时准备尽其所能。

金兰先生（澳大利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祝贺你当选为第一委员会主席。你当然可以放心，澳大利亚将继续重视本委员会为推进裁军和国际安全议题所做的工作。当然，我国代表团将非常建设性地同你和主席团合作，以便取得结果。

尤其是，我国和墨西哥期待支持新西兰领导今年有关《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的决议草案（A/C.1/65/L.48）。我们也期待支持大韩民国领导题为“防止和打击非法中介活动”（A/C.1/65/L.49）的决议草案。我们希望能够使这些决议草案赢得尽可能最有力的支持和联署。

当然，显而易见，第一委员会今年在采取军备控制行动氛围切实和强烈的情况下开会。5 月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审议大会再次重申，《不扩散条约》是核裁军和不扩散制度的基石，而且更重要的是，会议以协商一致的方式通过了行动计划，这些都是历史性的成就。我们知道，这项行动计划的范围概括了所有三个支柱而且内容平衡，这是前所未有的。展望至 2015 年的下一个审议周期，我们认为这项行动计划具有明显的重要价值，可作为我们评估进展的路线图。当然，不能等到筹备委员会 2012 年举行下次会议时再开始工作。

我们认为，执行行动计划需要新的思维与专注精神。为了完成这一任务，澳大利亚和日本寻求建立势头，为此目的聚集一些国家，它们来自不同地区，视角各异，目的切实。参加协商的每一个国家都有坚决致力于核裁军、不扩散及履行《不扩散条约》的承诺。这些国家的部长由澳大利亚和日本两国外长召集，于 9 月 22 日在纽约举行第一次会议，通过了一项前瞻性

的声明，以期用切实可行的办法落实审议大会成果。我们期待与其他国家合作进行这项工作，并愿向各国代表团提供此项声明。

当然，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取得成果仅仅是国际安全领域的一个有力发展。我们欢迎俄罗斯和美国签署新的裁武条约，并敦促两国尽一切努力完成国内程序，尽快批准条约。我们敦促所有核武器国家跟进，承诺进一步深入和不可逆转地削减各自的核武库。我们赞扬法国和联合王国已经作出承诺。

两个星期前，澳大利亚外长陆克文还主持了《全面禁试条约》部长级会议。会议重申，《全面禁试条约》生效将增强所有国家的安全利益。我们欢迎印度尼西亚宣布，该国将采取行动批准《全面禁试条约》。美国政府继续支持《全面禁试条约》并承诺争取批准条约，这也使我们感到鼓舞。我们再次呼吁所有尚未批准这项条约的国家立即批准，并敦促所有签署国支持推进完成核查制度。

关于常规武器，我国欢迎《集束弹药公约》生效，这是一项重大的人道主义成就。我们也欢迎联合国授权就武器贸易条约开始进行谈判。非法、不负责任的常规武器贸易对社区带来直接和破坏性影响，破坏安全，加剧冲突。常规武器到处可得与滥用，不仅威胁安全，而且如大家所知，是严重制约社会经济因素。我们对武装暴力和常规武器特别是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流通造成的严重破坏，尤其是对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破坏性影响，及其对妇女、儿童和残疾人的严重影响，深表关切。

澳大利亚本身始终在武器贸易条约进程中发挥积极作用，并高兴地成为 7 月武器贸易条约筹备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主席之友。当然，工作才刚刚开始，但我们的评估是，会议已经在审查全面条约的结构和可能内容方面取得真正进展。澳大利亚还促进在筹委会工作的基础上努力，同奥地利和卢森堡政府一道共同主办上周在波士顿举办的武器贸易条约研讨会。这仅仅是争取实现我们的目标，即在 2012 年缔结武器贸易条约的又一步骤。

各国普遍加入并充分遵守多边军控制度，显然是建立国际和平与安全条件的基础。澳大利亚明确支持安全理事会采取行动，解决伊朗和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构成的挑战。我们继续严重关切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核活动。该国取得核武器的行为严重威胁到区域与全球稳定及国际防扩散努力。

我们也深为忧虑伊朗不听从安全理事会的呼吁、继续不同国际原子能机构充分配合以及它令人担忧的核活动问题得不到解决。尽管安全理事会一再呼吁，但伊朗继续设法得到敏感的核能力，构成直接核扩散和国际安全威胁，导致实施制裁和加紧制裁的进行。

最后，我必须指出，澳大利亚对裁军谈判会议继续缺乏进展仍然深感不安。我们欢迎秘书长潘基文倡议召开 9 月 24 日高级别会议，以帮助寻找建设性办法，恢复裁军谈判会议作为国际裁军谈判机构的正常功能。正如澳大利亚外长陆克文在会上指出的那样，裁军谈判会议长期僵持不下的局面是可耻的行为。

裁军谈判会议需要恢复工作。会议应当开始谈判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禁产条约)，并就其他核心问题展开实质性讨论。“香农任务”通过 15 年后，我们不能对《禁产条约》的价值产生动摇。它是澳大利亚和绝大多数国家的优先目标，原因仅仅因为继续为武器目的生产裂变材料无疑威胁国际安全，因为《禁产条约》为实现我们建设一个没有核武器世界的集体目标提供物质先决条件。

虽然澳大利亚希望看到在裁军谈判会议上谈判《禁产条约》，但事实是，裁军谈判会议不能垄断此类谈判。在裁军谈判会议外已经谈判达成其他条约。裁军谈判会议必须认识到时不我待。如果裁军谈判会议不能恢复和维持工作，我们将需要考虑通过其他途径谈判《禁产条约》。

最后，我要强调，澳大利亚有意识地重新积极致力于同其他国家合作，确定并促进切合实际、注重结果的倡议，促进不扩散和裁军。当然，这是艰巨复杂的行务，但这仅说明这一目标的重要，决不能以此为借口放弃加倍努力。

Alrowaiei 先生(巴林)(以阿拉伯语发言): 主席先生, 首先让我祝贺你当选这个重要委员会的主席。我也祝贺主席团成员, 并确认我国将全力支持与合作。我感谢何塞·坎塞拉先生出色主持委员会第六十四届会议工作。我国代表团赞同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所作的发言。

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国 2010 年审议大会在纽约举行并取得成功、会议协商一致通过其《成果文件》(NPT/CONF. 2010/50 (Vol. I)) 以及美利坚合众国和俄罗斯联邦签署新的减武条约都是裁军、不扩散和军控领域的新发展。这些成就有理由令人感到乐观, 也是多边努力的一个积极方面, 我们必须重点加以关注。它们还证实, 国际社会急切希望找到建立无核武器世界的有效办法。

国际社会充分认识到《不扩散条约》作为不扩散和裁军制度基石的重要性。亟须让各国全面加入该条约。因此, 巴林重申, 第八次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的成果具有重要意义, 特别是对中东来说。它还呼吁作出切实努力, 使包括海湾地区在内的中东成为无核武器和所有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 敦促以色列加入该条约并将其核设施置于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的核查制度之下。在这方面, 我们期待着按照审议大会的商定, 于 2012 年举行关于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问题的会议。我们确认, 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将显著推动核裁军工作并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

至关重要的是, 国际社会要把核安全和安保问题置于高度优先的位置。我们必须确保在国际运用保障监督制度和安保措施时体现最大程度的透明, 确保全面致力于原子能机构的要求。如果现在就有这样的透明度, 为和平目的而使用核能就不会引起争议了, 也不会是我们不得不在这里消耗和浪费精力来开展讨论的问题了。我们重申并回顾, 和平利用核能是各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权利。它们有权在遵守原子能机构保障监督制度和国际法所有规则和规章的前提下, 寻求开发可再生清洁能源。在这方面, 巴林王国欢迎伊朗就其核计划的和平性质作出承诺, 并愿确认保持

充分透明并致力于满足原子能机构和《不扩散条约》的要求的重要性。

巴林王国期待着为支持全世界和平与安全与各方的合作。

卢利什基先生(摩洛哥)(以法语发言): 主席先生, 请允许我对你当选为第一委员会主席向你致以我国代表团的衷心祝贺。我要向你和主席团所有成员保证, 我们将给予全力支持, 以便使本届会议成为本委员会历史上的一次富有成果的会议。还请允许我向你的前任何塞·路易斯·坎塞拉大使致敬。我最后要重申, 我们赞赏秘书长的承诺和他采取举措促进多边协同行动以及他在裁军和不扩散领域开展值得称道的工作。

摩洛哥代表团赞同印度尼西亚代表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和尼日利亚代表以非洲集团的名义所作的发言, 并愿就议程上的某些重要问题谈一些看法。

首先, 我要强调, 本届会议工作是在有利形势下召开的, 这一点具有重要意义。在本届会议上, 各方所作的发言和表达的立场令人心怀希望。信奉多边主义和国际法、致力于国际和平安全的所有国家都欢迎最近举行的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审议大会取得圆满成功。2010 年 5 月达成的共识使我们得以加强这一工具, 我们大家都认为它是国际裁军和不扩散制度的基石, 但它的作用却因某些挑战和障碍受到削弱。

审议大会结束时通过的行动计划是各集团和各国代表团采取灵活态度的结果, 也受到了单边和双边建设性倡议所创造的积极气氛的推动。这些倡议有奥巴马总统提出的无核武器世界倡议、2009 年 4 月他在布拉格讲话时阐述的裁军措施以及安全理事会 2009 年 9 月首脑会议通过的安理会第 1887 (2009) 号决议所体现的对裁军工作的再次承诺(见 S/PV. 6191)。我们特别指出, 我们通过对话与和解精神得以达成妥协, 使我们得以在实现《不扩散条约》的目标方面取得进展。然而, 各方都必须充分发挥作用和承担职责, 以便巩固迄今取得的进展。

启动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工作将是我们在通往无核武器世界的道路上迈出的非凡步伐。不过，我们不应无视或低估其它行动的重要性。必须以平衡和渐进方式并在多边对话基础上，执行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通过的行动计划。

在这方面，必须把行动重点首先放在振兴联合国裁军机制上。裁军谈判会议的僵局必须结束。摩洛哥深信，创造无核武器世界要求联合国裁军机制特别是裁军谈判会议高效开展工作。人们难以理解的是，在专门为此而成立的这一联合国论坛之外，多边裁军倡议层出不穷并取得成功，裁军谈判会议本身却连它自己的工作方案都无法达成一致。还需要加强审议大会筹备会议的有效性，拿出更多时间就实际提案进行交流。还必须加强国际原子能机构的财力和人力，正是这个机构负责不扩散和为和平目的开展技术合作的工作。

第二，必须开始履行 1995 年关于中东问题的决议。摩洛哥尤其重视该问题，因为它是导致 2005 年大会陷入僵局的主要原因之一。为此，必须于 2012 年召开中东问题国际会议。

虽然各国都有责任，但我们认为核武器国家因其地位关系，在此问题上乃至在顺利执行行动纲领上都负有特殊责任。在这方面，我欢迎法国倡议在 2012 年会议之前举行核国家协商，也欢迎日本呼吁采取团结行动。这些倡议以及我们饶有兴趣听取了其它提议，可以加强即将开展的不扩散条约审议工作所规定的多边对话。

第三，必须加大国际行动力度，以确保《全面禁止核武器条约》(全面禁试条约)尽早生效。在《全面禁试条约》开放供签署 14 年后，尽管得到了 182 个国家予以签署和 153 个国家予以批准的广泛政治支持，但该条约仍未生效，虽然其所要求的核查制度实际上已经到位。

我们尤感振奋的是一些附件二国家在批准《条约》上表现积极，我们希望剩余的 9 个附件二国家能与我们一道使禁止核试验成为不可逆转、透明和可核查

的进程。摩洛哥与法国联合主持了有关条约第十四条的会议，它将为实现这一文书的普遍性继续作出努力。

第四，我们必须在裁军谈判会议启动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的谈判和为此进行磋商，以便开展使核武器不合法的公约的谈判。

在面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挑战时，我们呼吁各方要勇于承担责任。对我国代表团来说，常规武器特别是小武器和轻武器这项棘手问题是这些挑战中最严峻的问题。这些武器是真正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只是没有这个名称而已。对这些武器的使用与转让缺乏监管或控制，这导致它们在局势紧张的热点地区特别是非洲四处扩散。有否对人民和民间社会在这方面的期望作出反应的能力不仅考验着裁军机制的效力，同时也考验着整个联合国系统和《宪章》的原则。

本着这一精神，摩洛哥定期根据《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提交国家报告和关于《使各国能够及时和可靠地识别和追查非法小武器和轻武器的国际文书》的执行情况的报告。为此目的，摩洛哥支持缔结一项武器贸易条约，就此进行的谈判不应忽视国际法的根本原则，其中包括如《联合国宪章》规定的尊重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以及尊重正当自卫权利等原则。

根据专题辩论的内容并考虑到在一般性辩论中提出的建议与意见，摩洛哥将对我国和我们地区以及对实现一个安全、有保障而没有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带来的恐惧与威胁的世界特别重要的某些问题提出更加详细的其他看法。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已经听取了今天上午辩论中最后一位发言者的发言。我感谢各国代表团遵守 10 分钟的发言时限。

我现在请希望行使答辩权的代表发言。

阿里先生(埃及)(以英语发言)：以色列代表团今天上午的发言老调重弹，我们希望这将不会继续成为漠视国际共识、将自己孤立为推动核裁军、核不扩散和实现中东区域安全的国际制度之外的一个惯例，这

再次表明它一贯企图挑战当前在中东核局势不可持续性上的全球共识。

以色列代表提到了我国介绍的有关中东的两项决议草案，并声称介绍题为“中东的核扩散危险”的决议草案(A/C.1/65/L.3)意味着提案国打算孤立以色列。我想纠正这一点，我要明确指出，简单看一眼决议草案就可以明白，这不是一项宣言，而是一个发出多年的邀请，但以色列却对它一直置之不理，令我们极为遗憾。但是，我们还是请以色列采取决议草案概述的行动，加强区域安全。今天上午以色列自己还在发言对此作了批评。这项决议草案得到了国际社会绝大多数代表的支持。

以色列认为，埃及在呼吁以色列加入《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的同时却未批准《非洲无核武器区条约》或《化学武器公约》，这令人吃惊。我要请以色列代表团看一下埃及常驻代表星期二上午在此所做的发言，我可以清楚地援引这篇发言，这样就不会有人感到惊讶了。

“尽管我们完全支持这三项条约的目标和原则，但以色列坚持拒绝作为无核武器国家加入《不扩散条约》依然是埃及加入这两项公约以及批准《全面禁试条约》的重大障碍。”

在此提及的文书分别是《化学武器公约》、《生物武器公约》和《全面禁试条约》。

“我们加入和批准这些条约只会加大履行其所有条约义务的不扩散条约缔约国的承诺与本区域唯一未加入《不扩散条约》国家之间的差距”。(A/C.1/65/PV.3)

这个唯一的国家显然就是以色列。

在这方面，我还要简单谈一下以色列代表一再提到的实现全面区域和平是在区域安全问题上向前迈进的前提条件。我们怀疑，在以色列继续采取无助于和平进程的政策的时候，这一点怎么可能实现。例如，我只想提一下当前的定居点活动，这仍是我们区域目前正在共同努力解决严重障碍。在这种情况下，我们

怎么可能使和平进程成为进一步推进区域安全的前提条件。

关于以色列代表今天谈到的在5月份的不扩散条约2010年审议大会上一致通过的有关1995年中东决议执行情况的步骤，的确，经与不扩散条约保存国和区域各国磋商后，审议大会一致授权秘书长在2012年召开会议，以便向前迈进并就在中东建立无核武器和其它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开始谈判。这次会议不仅对于阿拉伯国家和伊朗来说是一个前所未有的机会，对于以色列来说也是如此。

我们再次吁请以色列避免会导致错失良机的误解。我们明确宣布，我们愿与有关各方充分合作，确保成功举行2012年的会议，为改变我们区域的安全局势铺平前进的道路。如果是这样的情况，而且如果以色列坚决参与其中，那么以色列发言中反映出的许多关切也就迎刃而解了。

我不仅要提到埃及加入了《化学武器公约》——人们假定以色列也将这样做——而且也要提到以色列对于它加入导弹技术管制制度的关切，因为本决议和2012年的中东会议具有一项非常平衡和全面的授权。它们不仅涉及核武器，而且还涉及化学和生物武器及运载工具。因此，以色列将设法在一个区域论坛中解决其大部分或所有关切，并且我们将绝对希望看到这种情况。如果这样，埃及代表团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其他成员国一道，将很高兴不再提出有关中东核扩散危险的决议草案。

话虽如此，我们希望以色列不要对这一解释和新的邀请置之不理。我们希望，这也许会鼓励以色列在人人安全的基础上采取必要行动促进区域安全，而不是建立一个以损害别人安全为基础的安全制度。以色列继续执行核计划，迟早必定会推动我们区域的核军备竞赛，这既不利于以色列的安全，也不利于我们的自身安全。我们请以色列同我们一道向前迈进。我们埃及人在履行作出的承诺方面拥有可信的记录。我们早就决定以身作则和言行一致，我们请以色列也这样做。这当然是值得的。

哈拉克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阿拉伯语发言): 主席先生, 当我们在一般性辩论中发言时, 我们将有机会向你表示祝贺。

以色列代表今天上午的发言显示, 他根本不了解有关讨论中项目的适用性的最简单的现实标准。一如既往, 以色列的立场是脆弱、站不住脚、与现实毫不相干的, 以色列在关于中东无核武器区的发言中散布谎言、混淆视听, 同时提出各种想法并回避对以色列在 2007 年大肆侵略我国应负的责任。

以色列代表提到, 最严重违反《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的 4 起事件发生在中东。这种无稽之谈旨在转移各位代表对以色列核武库的危险和这样一个事实的注意力, 即以以色列既未加入《不扩散条约》, 又未把其设施置于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管制之下, 尽管数十年来, 原子能机构前任和现任总干事访问以色列, 敦促其统治者遵守要求它这样做的数百项国际决议。在最高一级通过了各项决议, 包括安全理事会第 487(1981)号决议、2009 原子能机构第 GC(53)RES/17 号决议和无数大会决议, 最近一项是第 64/26 号决议。

以色列代表在具有讽刺意味并使人联想到荒诞剧剧场的故作姿态的发言中, 气急败坏地企图以不实的指控和借口转移本委员会的视线, 而不去注意这样一个事实, 即以以色列无视有关《不扩散条约》的国际决议, 没有加入《不扩散条约》并把其核设施置于原子能机构的管制和视察之下。

以色列凭借其规模超过英国和法国的武库的庞大核武库和运载工具, 推行一项侵略性核政策, 这已不是一个秘密。它还掩盖它拥有核武器并不断威胁要在侵略行动中使用核武器的危险。这叫作核模糊政策。也具有讽刺意味的是, 就在以色列继续拒绝将其核设施置于原子能机构管制之下的时候, 以色列代表竟然提出不实指控。在这方面, 我们要求国际社会对以色列施加压力, 促其作为无核国加入《不扩散条约》

并消除其核武库和运载工具, 以便对区域和平与安全作出贡献。

侯赛尼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英语发言): 今天上午, 本委员会听到犹太复国主义政权的代表对我国提出的一些指控。在这一方面, 我谨简短地发表以下声明。

第一, 犹太复国主义政权建立在暴力、侵略、占领、国家恐怖主义和流血的基础之上。对黎巴嫩的 33 天战争以及对加沙的 22 天野蛮进攻, 只是该政权暴行的最近两个例子。该政权仍然继续对加沙地带实行不人道的封锁, 导致那里的人道主义危机恶化。同样, 犹太复国主义政权开展的秘密核活动, 严重威胁区域和国际和平与安全。因此, 这样一个种族主义和压迫性政权提出的任何指控, 显然是毫无根据的。

第二, 犹太复国主义政权的任何诽谤、欺骗或诬蔑运动, 显然无法掩盖其黑暗的历史。

第三, 也是最后, 我要回顾包括以色列政权主要保护国在内的《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国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的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2010 年审议大会《最后文件》(PNT/CONF. 2010/50 (Vol. I))。该文件回顾, 2000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重申了以色列政权加入《不扩散条约》并将其所有核设施置于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全面保障监督制度之下的重要性。因此, 以色列政权不应当对中东各国提出毫无根据的指控, 而应当听取包括其战略保护国及其所有盟国在内的国际社会的上述呼吁, 立即、无条件地作为一个无核武器方加入《不扩散条约》, 并将其所有核设施置于原子能机构全面核查制度之下。

主席(以英语发言): 我再次提醒各位成员, 与会者名单截止时间是今天下午 6 时。请尚未向秘书处提交其代表团名单的与会者在该截止时间之前提交名单。在截止时间之后提交的与会者姓名将被列入增编名单, 而增编名单将只在本届会议结束后才印发。

下午 12 时 45 分散会